

成人高等法学教育通用教材

中国涉外经济法概论

司法部法学教材编辑部编审

主编 赵喜臣

副主编 唐荣智

撰稿人（以撰写章节先后为序）

赵喜臣 唐荣智

韦经建 姜松健

王玉梅 韩小兵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姜松健：第 4 章；

王玉梅：第 5、7 章；

韩小兵：第 6 章。

全书经集体讨论，各自修改，由主编赵喜臣，副主编唐荣智进行了统改定稿工作。

责任编辑：尹雪梅

司法部法学教材编辑部

1994 年 8 月

(京)新登字 185 号

成人高等法学教育通用教材
中国涉外经济法概论
司法部法学教材编辑部编审
主 编：赵喜臣
副 主 编：唐荣智

*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地质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 经 销

*
850×1168 32 开本 15.5 印张 389 千字
1994 年 10 月第 1 版 1994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620-1255-5/D·1207

印数：10,100

定价：12.30 元

作 者 介 绍

- 赵喜臣** 教授 山东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副院长，中国法学会理事，中国国际私法研究会理事，山东法学会副会长，《政法论丛》主编。主编过《宪法学词典》、《国际私法教程》、《外向型经济法律指南》等 14 本著作和教材，在省级以上刊物发表过 70 余篇论文，专著和论文分别获过司法部和山东省社会科学二等奖、三等奖多次。
- 唐荣智** 教授 华东政法学院涉外经济法研究室主任，上海市法学会台港澳法律研究会秘书长，上海市台湾研究会常务理事，主编有《上海涉外经济法》、《中国涉外经济法学》等著作。
- 韦经建** 副教授 吉林大学法律系。吉林大学法学院国际法学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国际法教研室主任。主要著作有：海商法（吉林人民出版社 1994 年）、中国商法概论（参编、吉林人民出版社 1993 年）、国际法学（参编、吉林大学出版社 1989 年）等。
- 姜松健** 副教授 辽宁省公安司法管理干部学院涉外经济法副教授，辽宁省行政法、经济法研究会理事、辽宁省土地学会理事、沈阳市第一律师事务所律师编著与合编东北地区系列法学教材《经济法学》、《企业法学》和《经济合同法读本》等八本教材，在国家与省级刊物发表论文 24 篇。
- 王玉梅** 讲师 中国政法大学经济法系。
- 韩小兵** 讲师 中央民族大学法律系。

说 明

为了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对法学教育的要求。提高和规范成人高等法学教育人才培养的质量和规格，根据成人高等法学教育专业教学方案和教学大纲的要求，我们组织了有关政法院校和司法机关的教师、专家，重新编写了：《法理学教程》、《中国宪法教程》、《中国刑法教程》、《中国民法教程》、《中国刑事诉讼法教程》、《中国民事诉讼法教程》、《婚姻法教程》、《普通逻辑法教程》、《中国法制史教程》、《法律文书》、《应用写作》、《中国司法制度》、《经济法教程》、《中国涉外经济法概论》、《经济合同法教程》、《科技法教程》、《司法鉴定》、《国际公法教程》、《国际私法教程》、《财税法教程》、《金融法教程》、《公司法教程》、《劳动法教程》、《企业法教程》、《司法会计教程》等主干课、基础课和经济法专业教材。这批教材将于 1994 年陆续出版，供政法院校成人高等法学教育教学使用，也可供电大、函授选用和参考。

这批教材是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贯彻党的十四大的精神。根据新的教学方案已确定的课程组织编写的。作者在编写时力求完整、准确的阐述各学科的基本原理、基础知识和基本资料，努力做到科学性、系统性和实用性的统一。由于编写时间短促，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欢迎读者批评指正。

《中国涉外经济法概论》由赵喜臣主编，唐荣智任副主编，各章撰稿人分别为：

赵喜臣：第 1、9、10、11 章；

唐荣智：第 2、8、12 章；

韦经建：第 3 章；

目 录

第一章 涉外经济法概述	(1)
第一节 涉外经济法的概念	(1)
一、涉外经济法的概念和调整对象.....	(1)
二、涉外经济法与邻近部门法的关系.....	(2)
第二节 涉外经济法的产生和发展	(5)
一、涉外经济法的产生.....	(5)
二、涉外经济法的形成与发展.....	(7)
第三节 涉外经济法的基本原则和作用	(8)
一、涉外经济法的基本原则.....	(8)
二、涉外经济法的作用	(12)
第四节 涉外经济法的渊源	(17)
一、国内立法	(17)
二、我国缔结或参加的国际条约	(18)
三、我国认可的国际惯例	(19)
四、关于判例和重要的国际组织的决议	(20)
第二章 涉外经济合同法律制度	(22)
第一节 涉外经济合同法概述	(22)
一、涉外经济合同的概念	(22)
二、涉外经济合同的种类	(24)
三、涉外经济合同法的概念和适用范围	(24)
四、涉外经济合同法的基本原则	(26)
第二节 涉外经济合同的订立	(30)
一、涉外经济合同的成立	(30)
二、涉外经济合同的形式和内容	(34)

三、涉外经济合同的担保	(38)
四、涉外经济合同的效力	(40)
第三节 涉外经济合同的履行和违反合同的责任	(42)
一、合同的履行	(42)
二、违反合同的责任	(43)
三、违约责任的免除	(49)
第四节 涉外经济合同的转让、变更、解除和终止	(51)
一、涉外经济合同的转让	(51)
二、涉外经济合同的变更	(52)
三、涉外经济合同的解除	(53)
四、涉外经济合同的终止	(53)
五、涉外经济合同变更、解除和终止的法律后果	(54)
第五节 涉外经济合同争议的解决	(55)
一、涉外经济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55)
二、处理涉外经济合同争议的法律适用	(56)
第三章 对外贸易法律制度	(59)
第一节 对外贸易法律制度概述	(59)
一、对外贸易与对外贸易法	(59)
二、对外贸易法的含义	(61)
三、对外贸易法的渊源	(62)
四、对外贸易法律关系的主体	(64)
五、《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内容简介	(68)
第二节 对外贸易管理法律制度	(71)
一、进出口货物许可证制度	(71)
二、进出口商品检验制度	(79)
三、配额管理制度	(85)
第三节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与我国的对外 贸易管理制度	(88)
一、《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宗旨和基本原则	(88)

二、《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主要内容	(92)
三、“复关”对我国外贸管理制度的影响	(96)
第四节 对外货物买卖合同法律制度	(98)
一、对外货物买卖合同的订立程序	(98)
二、对外货物买卖合同的形式及其主要条款	(102)
三、《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的主要内容	(108)
四、对外贸易价格术语	(113)
第五节 对外货物运输法律制度	(117)
一、对外货物运输法律制度概述	(117)
二、对外海上货物运输法律制度	(118)
三、对外航空货物运输法律制度	(125)
四、对外铁路货物运输法律制度	(129)
五、集装箱运输和多式联运法律制度	(131)
六、《联合国国际货物多式联运公约》的主要内容	(134)
第四章 涉外投资法律制度	(135)
第一节 涉外投资法概述	(135)
一、涉外投资法的概念	(135)
二、关于鼓励外商投资的法律规定	(136)
三、涉外投资的管理与保护	(138)
第二节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律制度	(141)
一、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的概念	(141)
二、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法律地位	(142)
三、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设立	(142)
四、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组织形式、注册资本、 出资方式和利润分配	(145)
五、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组织机构	(150)
六、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经营管理	(153)
七、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期限、解散与清算	(156)
八、法律责任	(158)

第三节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	(159)
一、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的概念	(159)
二、合作企业的出资方式	(160)
三、合作企业合同	(161)
四、合作企业的组织形式与管理机构	(162)
五、合作企业的利润分配与风险和亏损的分担	(164)
六、合作期满后的财产处理	(165)
七、合营企业与合作企业的主要区别	(166)
第四节 外资企业法	(168)
一、外资企业法的概念	(168)
二、外资企业的设立与变更	(170)
三、外资企业的组织形式与资金	(173)
四、外资企业的组织机构与经营管理	(175)
五、外资企业的终止	(176)
第五节 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法	(177)
一、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法的概念	(177)
二、合资股份有限公司的特点	(178)
第六节 对外加工装配法律制度	(182)
一、对外加工装配的概念和特征	(182)
二、对外加工装配合同的主要内容	(183)
三、对外加工装配的管理	(185)
第七节 补偿贸易法律制度	(187)
一、补偿贸易的概念和特征	(187)
二、补偿贸易与信贷	(189)
三、补偿贸易合同	(190)
四、补偿贸易的管理制度	(191)
第八节 涉外租赁法律制度	(193)
一、涉外租赁的概念和特征	(193)
二、涉外租赁的种类	(195)

三、涉外租赁合同	(197)
第九节 对外商土地使用权管理的法律制度	(199)
一、外商土地使用权概念	(199)
二、对外商土地使用权的管理	(201)
三、对外商投资开发经营成片土地的管理	(204)
第十节 我国对境外投资管理的规定	(207)
一、境外投资概述	(207)
二、对境外投资管理的规定	(209)
第五章 涉外工程承包和劳务合作的法律制度	(212)
第一节 涉外工程承包的法律制度	(212)
一、涉外工程承包的概念	(212)
二、涉外工程承包的基本方针	(213)
三、涉外工程承包合同	(214)
四、我国对外商工程承包的管理	(224)
第二节 涉外劳务合作的法律制度	(226)
一、涉外劳务合作的概念	(226)
二、涉外劳务合作的种类	(227)
三、涉外劳务合作的合同	(228)
四、涉外劳务合作的管理	(229)
第六章 涉外工业产权与技术转让法律制度	(230)
第一节 涉外工业产权法律制度	(230)
一、涉外工业产权法的概念	(230)
二、涉外专利权的法律规定	(232)
三、涉外商标权的法律规定	(239)
四、工业产权保护的国际条约	(250)
第二节 涉外技术转让法律制度	(257)
一、涉外技术转让的概述	(257)
二、涉外许可证协议	(267)
三、我国对技术引进的管理规定	(272)

四、我国对技术出口的管理规定	(276)
五、国际技术转让行动守则	(280)
第七章 涉外金融法律制度	(284)
第一节 涉外金融法律制度概述	(284)
一、涉外金融法的概念及特征	(284)
二、涉外金融法的渊源	(284)
第二节 涉外金融机构管理法律制度	(286)
一、涉外金融机构的概念	(286)
二、涉外金融机构的设立	(287)
三、涉外金融机构的职能	(289)
第三节 外汇管理法律制度	(291)
一、外汇管理法律制度概述	(291)
二、外汇管理的主要内容	(294)
三、对违反外汇管理的处罚	(303)
第四节 涉外信贷法律制度	(307)
一、涉外信贷法律制度概述	(307)
二、外汇存款	(308)
三、外汇贷款	(310)
四、对外借贷	(312)
第五节 国际支付与结算	(316)
一、国际支付与结算概述	(316)
二、国际支付与结算中的票据	(316)
三、国际支付与结算的方式	(320)
四、我国与外国的贸易支付协定	(323)
第八章 涉外保险法律制度	(325)
第一节 涉外保险法概述	(325)
一、涉外保险	(325)
二、涉外保险法	(325)
第二节 涉外保险合同	(328)

一、涉外保险合同的概念	(328)
二、涉外保险合同的内容	(332)
三、涉外保险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与终止	(335)
第三节 涉外财产保险	(341)
一、财产保险类	(341)
二、责任保险类	(344)
三、信用、保证险类	(345)
第四节 海上保险	(347)
一、海上保险概述	(347)
二、海洋运输货物保险	(352)
三、海洋运输工具保险	(356)
四、海上石油开发保险	(358)
第五节 涉外人身保险	(359)
一、涉外人身保险的概念	(359)
二、涉外人身保险的险种	(359)
第九章 涉外税收法律制度	(361)
第一节 涉外税收法律制度概述	(361)
一、涉外税法的概念和特点	(361)
二、涉外税法的基本要素和种类	(362)
第二节 所得税的涉外税收法律制度	(364)
一、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	(364)
二、个人所得税	(373)
第三节 其他涉外税收法律制度	(378)
一、增值税	(378)
二、消费税	(385)
三、营业税	(388)
第十章 海关法律制度	(393)
第一节 海关法律制度概述	(393)
第二节 进出境运输工具的监管	(395)

一、申报或通知.....	(395)
二、海关检查和放行.....	(396)
第三节 进出境货物的监管.....	(396)
一、一般贸易进出口货物的监管.....	(397)
二、对特殊进出口货物的监管.....	(399)
三、对进出境物品的监管.....	(402)
四、查验货物、物品造成损坏的赔偿问题.....	(402)
第四节 保税制度.....	(403)
一、保税制度概述.....	(403)
二、保税货物.....	(404)
三、保税仓库.....	(406)
四、保税工厂.....	(407)
五、保税区.....	(409)
第五节 关税的征收.....	(412)
一、我国关税立法概述.....	(412)
二、我国关税的主要内容.....	(414)
三、走私行为及处罚.....	(420)
第十一章 对外开放地区涉外经济法律制度.....	(423)
第一节 对外开放地区概述.....	(423)
一、对外开放地区的概念和特征.....	(423)
二、对外开放区的形成和发展.....	(425)
三、对外开放区的法律地位.....	(428)
第二节 经济特区涉外经济法律制度.....	(430)
一、经济特区涉外经济立法概况.....	(430)
二、经济特区引进外资的规定.....	(433)
三、经济特区引进技术的规定.....	(437)
四、经济特区使用土地和商品房管理的法律规定.....	(438)
第三节 沿海开放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沿海经 济开放区涉外经济法律制度.....	(442)

一、沿海开放城市的概念和特点.....	(442)
二、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概念和特点.....	(444)
三、沿海经济开放区的概念和特点.....	(448)
四、沿边经济开放区的概念和特点.....	(450)
第十二章 涉外经济仲裁与诉讼.....	(452)
第一节 涉外经济仲裁.....	(452)
一、涉外经济仲裁概述.....	(452)
二、仲裁协议.....	(454)
三、仲裁机构.....	(458)
四、仲裁程序.....	(461)
五、裁决的执行.....	(465)
六、仲裁与诉讼的区别.....	(466)
第二节 涉外经济诉讼.....	(467)
一、涉外经济诉讼的概念.....	(467)
二、涉外经济诉讼的法律渊源.....	(468)
三、涉外经济案件的司法管辖权.....	(470)
四、外国人的诉讼地位.....	(475)
五、司法协助.....	(476)

第一章 涉外经济法概述

第一节 涉外经济法的概念

一、涉外经济法的概念和调整对象

中国涉外经济法是一门新兴的法律学科，正处在初创阶段，关于涉外经济法的概念，理论界至今没有一个统一而科学的概括，但一般认为，中国涉外经济法是指调整我国涉外经济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

涉外经济法是我国经济法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我国对外开放和外向型经济的迅猛发展，涉外经济法便从我国经济法中独立出来。中国涉外经济法有着自己特定的调整对象，这就是涉外经济关系。我国的涉外经济关系包括纵向和横向两方面的经济关系。纵向的涉外经济关系是指国家或代表国家行使职权的经济行政管理机关对从事涉外经济活动的当事人进行管理、引导、监督和宏观调控而产生的社会关系，这种关系有着纵向的行政隶属和上下级服从的管理关系。如：工商行政管理、进出口货物管理、海关监管、商品质量检验管理、土地管理、劳动管理、金融外汇管理、税收管理、环境管理、涉外经济合同管理等。横向的涉外经济关系是指涉外经济关系主体即当事人之间的经济贸易流转关系，具体说是我国公司、企业、其他经济组织和个人与国外的公司、企业、其他经济组织和个人在国际经济流转过程中形成的各类涉外经济关系。这种关系具有横向的、以平等互利、等价有偿为原则的经营协作关系。如：涉外贸易买卖关系、投资关系、信贷关系、技术转让关系等。纵向的与横向的涉外经济关系虽然性

质不同，但都是涉外经济关系的有机组成部分，都属于涉外经济法的调整对象。当然，涉外经济法主要调整纵向的管理关系，而横向的协作关系将逐步缩小。

涉外经济法的最显著特征是其调整的经济关系具有涉外因素，只要经济关系的诸因素中有一个或者一个以上的因素与外国或不同法域有联系，便称为涉外经济关系。如：经济关系主体中有一方是外国的自然人、法人或国家；客体是位于国外的财产和权利；经济关系产生、发展、变更与消灭的事实发生在国外，也就是说，经济关系的内容发生在国外。在现代日益发展的经济活动中，一个涉外经济关系中往往有一个以上的因素同外国有联系。由于涉外经济法调整的是具有涉外因素的经济关系，所以，涉外经济法规范既有国内立法，也有我国缔结或参加的国际条约和国际惯例中的有关规范。在上述法律和有关规范中，不但有实体法规范，还有冲突法规范，甚至行政法规范和程序法规范。

二、涉外经济法与邻近部门法的关系

涉外经济法虽然是一门新兴的边缘科学，但是，作为调整涉外经济关系的某些法律规范都早已存在于其他部门法中，随着国家与国家间经济往来的增加，涉外经济关系和调整涉外经济关系法律的增多，涉外经济法逐步从其他法律部门中分离出来成为一个独立的法律学科。所以，涉外经济法同曾经孕育并产生他的法律部门，如，国际经济法、国际私法和国内经济法既有着密切的联系，又有着明显的区别。研究并掌握涉外经济法同邻近部门法的关系，可以进一步了解涉外经济法的内涵和外延，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涉外经济法律制度。

(一) 涉外经济法与经济法

涉外经济法与国内经济法调整的都是一国的经济关系，在涉外经济法未产生之前，对外经济关系是一国经济关系的一个组成部分，由经济法统一调整的，某些基本名词和概念有共同之处，因此，它们同属于国内法的一个部门。但是，二者也有不同之